

证券代码：300302

证券简称：同有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7

北京同有飞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同有飞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6年3月23日在北京市海淀区地锦路9号院2号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形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6年3月19日以书面方式送达给所有董事。应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8人，实际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8人。会议由董事长周泽湘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结合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湖南同有飞骥科技有限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需要，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由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周泽湘先生提名，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公司拟聘任陈之辉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

审议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保证现金流量充足，公司拟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3,000 万元，授信期限一年（具体起始日期以银行审批为准），业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非融资性人民币保函、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贴现等，并以应收账款质押方式提供担保。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公司申请授权董事长周泽湘先生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有关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按照法规要求办理授信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

审议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同有飞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3 月 23 日